

馬雲教港青創業：快政府一步

與林鄭對談初創心得「走些沒有人看好的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阿里巴巴創業者基金、數碼港與科技園合辦「JUMPSTARTER2017」創業盛典，在24隊入圍初創企業中選出最後3隊優勝者，各獲阿里巴巴創業者基金投資最高100萬美元。昨日盛典的其中一個焦點為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與阿里巴巴集團董事局主席馬雲對談。林鄭月娥指出，公私營合作是最適合政府參與投資初創企業的模式，施政報告已提出不少創新發展措施，但社會文化鼓勵青年創新同樣重要。馬雲則認為，創業者永遠要比政府走先一步，「如果等到政策準備好時，便沒有機會了。」

林鄭月娥與馬雲昨日以「為未來注入新動力」為題對談。林鄭月娥被主持問到公帑如何跟私人資本競爭時表示，使用公帑需要交代及跟規矩，如與私人資本合作可互補長短，特區政府亦於9月推出20億元「創科創投基金」，與私人風險投資基金配對，共同投資香港本地的創科初創企業。

林鄭：成功須三大元素

她認為，要成功發展創新科技需要兩大條件，首先是政府領導；施政報告已提出相關措施，其中有篇章更以創科開首，金融服務作結，證明特區政府重視創科。

林鄭月娥認為，香港是自由開放經濟體，創新科技需要由公共機構投資，再透過稅務優惠吸引私人投資。特區政府亦需引導及提供誘因予企業培育新經濟活動，例如施政報告的創新科技發展涉及投資自身、科研（R&D）、稅務減免、培育人才、引入外地人才及開放政府數據等8個方面。

社會文化亦是創科發展的重要元素，「看到有青年敢於創新，面對挑戰，但家長卻反對，要改變文化並非政府可以做到。」林鄭月娥指出，內地有龐大市場，香港正面對機會與風險，「這些機會為香港帶來另一個高峰。」

她續說，每個人均希望能迅速取得成功，但事實是一定要等，有時是需要用較長時間去達標，故成功必須具使命感、承諾與同理心三大

元素。

阿里靠前瞻人才方向正確成功

馬雲被主持人問及成功3大要素時坦言，他在18年前創立阿里巴巴時，並無基金願意投資，而最重要是要有前瞻性，企業便能找到人才及向正確方向發展。

他認為，要成為一個企業家，首先是要樂觀，思考自己可以解決什麼問題及如何做得比人好；第二是要找一群同意自己遠景與願景的人合作，「最好的人往往就在你的團隊內」；第三是要懂得「放棄」，問清楚自己可以放棄什麼，「例如時間，是3年還是10年？」

馬雲強調，企業成功除了市場、金錢及技術外，還有人才，且要找對人。他笑說，阿里巴巴早期請了許多副總裁，但該些副總裁差點消滅了阿里巴巴。

他指出，不要只著眼於「熱門」的東西，當年他創立阿里巴巴成功，便是因為互聯網與電子商貿沒有人看好，「如果人人看好，剩下的機會就不大，因此要走一些沒有人看好的路，也不要看同業如何去做，而是要看消費者。如果能夠滿足消費者需要，他們便會跟着你走。」

馬雲在對談結束前呼籲有意創業者不要等待環境與政策完備，因為如果一切條例都準備好，便已沒有機會，只能轉往其他範疇了，故創業者要比政府走先一步。



眾嘉賓出席「JUMPSTARTER 2017」。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JUMPSTARTER 2017」創業盛典，壓軸由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與馬雲對談。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盛典參加者眾，人頭湧湧。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國權攝

「一地兩檢」合作安排 林鄭重申無隱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區政府日前與廣東省政府簽署了「一地兩檢」合作安排，完成「三步走」程序的第一步。就實施「一地兩檢」的法律基礎，特首林鄭月娥昨日表示，要待全國人大常委會批准及確認合作安排後再交代，重申堅實的法律基礎非常重要。對於反對派聲言當局隱瞞合作安排，她

重申大部分內容已公諸於世，沒有什麼需要隱瞞。

強調堅實法律基礎重要

林鄭月娥昨日在出席行政會議前強調，要實施「一地兩檢」，堅實的法律基礎是非常重要的，「大家都知道香港是法治的地方，而且近年亦很容易會因為一些有爭議性的事

引發司法挑戰，所以在做「一地兩檢」的工作裡，我、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我們都十分重視法律基礎，經過多年討論提出了用「三步走」的方法。」

對於「一地兩檢」用上的法律條文，她指要待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決定批准及確認合作安排後再詳細交代。她又提到有反對派議員稱當

局不公佈合作安排是「有所隱瞞」，「事實上並非如此，都是尊重內地法律程序。但到這個法律程序做完後，我們一定會公開這個於上星期六簽訂的合作安排。不過即使在未公開的情況之下，合作安排大部分的內容已經透過政府新聞公諸於世，所以並無什麼我們需要隱瞞。」

施永青：美不願華崛起



蘇偉文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攝

蘇偉文：高鐵令港可持續發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昨日出席社會企業研究院舉辦的「『一帶一路』先鋒系列：地方可持續發展峰會」時強調，高鐵令香港與全國的網絡互相接軌，而廣深港高鐵路屬大型跨境基建，由政府擁有鐵路，有助協調及解決香港與內地之間的配合問題，讓政府在建造及營運階段，更能妥善與內地地方聯繫及溝通，長遠與港鐵按收入分攤機制，分享高鐵路帶來的收入。

蘇偉文表示，港鐵為香港帶來可持續發展，現時本港的鐵路長達236公里，有93個港鐵站、68個輕鐵站，於2016年載客量約19億人次，準時度達99.9%。他指出，由於建造鐵路的支出龐大，香港一直透過公私營合作模式推行鐵路項目，目的是發展公營機構的資產潛力，私營公司則在建造、管理及創意方面發揮優勢，從而提供物有所值的公共服務。

他認為，公私營合作能節省建造時間及費用，將資源放在其他項目；若採用傳統採購模式，項目的設計、建造、保養及營運會由不同政府部門負責，達不到規模經濟的成果。



眾嘉賓出席「一帶一路」研討會。

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都關注發展過程中會否破壞生態環境，而如何共建綠色「一帶一路」會是重要議題。社會企業研究院昨日舉行「『一帶一路』先鋒系列：地方可持續發展峰會」，中原集團主席兼總裁施永青出席時，就緬甸密松水電站項目被擱置一事指，中國及美國目前關係頗不錯，但仍有政治分歧，源自美國始終不願見到中國崛起，勢力延伸至東南亞，遂以不同形式阻撓中國在外地的發展。

社會企業研究院昨日邀請了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蘇偉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陳浩濂，中華廠商聯合會會長李秀恒，及近300位商界人士出席，了解在「一帶一路」的大背景下，如何平衡社會、經濟及環境的發展問題，共建綠色「一

帶一路」。

典型例：緬甸水電站擱置

施永青在回應緬甸密松水電站項目被擱置一事時指，緬甸經濟近年開始有顯著發展，正值需要電力基建發展，部分人卻反對有關項目，就好像香港要填海建屋卻備受爭議一般。

他直言，自己一直支持環保，然而要比較人的居住權或是植物生長權，「一定是前者先行。」對於一個發展中國家，只要其經濟建設不會造成不可逆轉的生態破壞，否則發展應永遠優先於保育，正如香港需要考慮填海以興建更多房屋。

港環保法律值得「帶路」推廣

沛然環境評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郭妍關注「赤道原則」

（非強制參加的自願性準則），認為香港在環保的法律上與建築設計上，值得「一帶一路」沿線的發展空間較大國家去借鑒。

陳浩濂則表示，香港是國際化金融中心，提供自由市場、值得依靠的法治制度及透明的監管制度，本港金融服務業將在「一帶一路」的平台上得到更大的發展。

在峰會期間，社會企業研究院邀請蘇偉文主禮社會企業研究所正名儀式，並向一眾積極踐行「社會關愛企業約章」六項承諾的領袖與企業頒發「亞洲社會關愛領袖獎」、「社會關愛企業卓越獎」，及「社會關愛中小企業卓越獎」，表揚他們在發展行業的同時不忘企業社會責任使命，積極回饋社會，範疇包括環境保護，員工關懷及社區發展等。

「帶路」建設協議助內企「走出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周琳 北京報道）香港特區政府投資推廣署助理署長何兆康昨日在北京第九屆外洽會上表示，目前特區政府與中央政府正協商簽署「一帶一路」建設的合作協議，將涵蓋多個範疇，包括投資、融資、基建、貿易、項目對接。這將為香港提供擁有大量這方面的人才和全球網絡關係，可以協助內地企業有序穩定地開拓海外市場。

何兆康表示，國家「一帶一路」倡議是未來數十年全球發展的主要動力，實施至今已得到全球100多個國家和國際組織的支持和參與。然而，「一帶一路」沿線各地的發展水平、法制或商業慣例等都不同，內地企業在參與跨國投資或基建發展項目的過程中，需要面對複雜的國際商務規則及法律環境，亦有機會需要應對國際商貿投資法律及解決跨境商貿爭議。

他認為，在這方面，香港作為亞洲領先的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可以發揮一定的作用和優勢。國家的「十三五」規劃也明確支持香港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

近年來，香港和內地一直保持非常緊密的經貿投資關係。在投資方面，截至2016年底，香港是內地最大的實際使用外商直接投資來源地，佔內地外來投資總額51.7%，累計總額達9,148億美元。

「香港是首屈一指的亞洲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何兆康說：「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獨特的雙重優勢，是亞洲商業和服務樞紐，具備完善和現代化的服務業，並在法律、金融、會計、稅務及工程等服務領域擁有大量的專業人才。香港在內地及國際的政策制訂、商業和法律系統均累積了不少的經驗，有助在仲裁時擔當理想的中立角色。」

此外，眾多著名的國際仲裁機構皆選擇在香港設立辦事處，香港的法律與解決爭議執業人士亦擁有豐富的國際商業法經驗和極高的專業水平。他說：「這些優勢均可協助內地企業在『一帶一路』倡議下『走出去』。」

長沙「帶路」論壇 港澳簽「知產」協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第十二屆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聯席會議暨「一帶一路」知識產權高層論壇21日在長沙舉行。在聯席會議上，香港特區政府昨日與澳門特區政府及9個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管理部門，簽署了《「一帶一路」背景下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合作協議》。

該9個泛珠三角區域知識產權管理部門分別代表福建、江西、湖南、廣東、廣西、海南、四川、貴州和雲南省/區。《合作協議》旨在持續深化區域知識產權合作，促進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的經濟和文化交流，以推動泛珠三角區域經濟共同發展。

- 《合作協議》涵蓋5個範疇：
1. 加強知識產權的政策、法律和法規研究；提高知識產權策略制訂中的交流合作；
 2. 研究拓展知識產權保護和執法的交流合作；
 3. 推動創意產業、品牌、科技產業知識產權的轉化運用，提升企業競爭力；
 4. 利用各方資源優勢，推進高端知識產權服務業發展；及
 5. 加強知識產權合作交流的宣傳和培養青少年對知識產權的認識。